

阜康市滋泥泉子镇鲜食玉米加工建设项目-设计
(招标编号: XHJZB-2026-13)

项目所在地区: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 昌吉回族自治州, 阜康市

一、招标条件

本阜康市滋泥泉子镇鲜食玉米加工建设项目-设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4 万元, 招标人为阜康市滋泥泉子镇人民政府。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1)鲜食玉米真空生产车间及实验室、鲜食玉米前处理车间、设备间、恒温库及办公场所的装修。(2)设备采购安装:购置安装玉米真空生产线、实验室质检设备、前处理设备和设备间的相关配套设施。(3)其他辅助工程及设施:购置锅炉、污水处理设施、运输车辆等;配套供电系统、给排水管道、消防设施、厂区道路硬化等。(具体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阜康市滋泥泉子镇鲜食玉米加工建设项目-设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阜康市滋泥泉子镇鲜食玉米加工建设项目-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001 阜康市滋泥泉子镇鲜食玉米加工建设项目-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投标人必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2)、投标申请人应具备须具备有效的资质证书, 且满足以下所列要求之一即可:

要求 1:[设计]综合类资质(综合类资质)甲级;

要求 2:[设计]工程设计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

要求 3:[设计]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3)、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高级及以上(相关专业)技术职称, 近三个月(2025 年 11 月~2026 年 1 月)个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

(4)、投标人业绩要求:已完成的类似工程设计项目业绩不得少于 1 项(须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合同)。

(5)、投标申请人须处于正常经营状态, 近三年没有出现违法违规或失信行为, 没有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及重大安全生产、施工质量事故;没有因违法违规被相关部门给予任何形式的

处罚；如果投标人处于被责令停业整顿，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的不允许参与投标。

(6)、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如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将拒绝其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打印件须体现供应商单位全称、查询时间和查询网址，查询时间不能早于本项目采购公告发布之日)

(7)、其他说明：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
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前两款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6 年 02 月 09 日 10 时 00 分到 2026 年 02 月 13 日 19 时 00 分

获取方式：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携带五证一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项目负责人证书及近三个月（2025 年 11 月～2026 年 1 月）个人社会保险缴纳证明材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业绩证明材料【提供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或发包通知书）或合同】。（注：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携带以上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一式一份，以上资料、证件及资料提供不齐全者，将不予发放招标文件。未向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均无资格参加投标响应。领取招标文件时的资料查验不代表资格审查的最终通过或合格，投标人最终资格的确认以开评标现场查
验结果为准。）招标文件售价：2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02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新疆新荟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
四平路 266 号科创花苑 B3-9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2 月 24 日 10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新疆新荟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
四平路 266 号科创花苑 B3-901 室）

七、其他

1、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1) 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 3 日历天内提交成果文件。
2) 质量标准：满足国家、行业和当地颁布的有关工程规范、规程。
3) 招标范围：初步设计：包括初设报告、初步设计图和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对初步设计进行深化设计完成施工图设计，负责施工图审查并取得施工图审查合格证书。（具体工作内容由招标人在合同中约定）

4) 控制价：4 万元；
5) 招标方式：竞争性磋商

2、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投标保证金

1)、投标保证金：人民币捌佰元整（¥800.00），投标保证金必须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缴纳，投标人应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时间，在规定的时限前自行办妥投标保证金交纳手续，投标保证金的交付时间以电汇凭证和网银对账单的时间为准，超过时限交纳投标保证金视为投标无效。

2)、投标保证金必须采用电汇或网银转账或电子保函的方式，由投标单位基本账户汇至新疆新荟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不得以现金和其他形式缴纳，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缴纳，投标人在缴纳投标保证金时，需在进账凭证上明确资金用途和投标项目名称，并注明联系人及电话，以便查对核实。

3)、保证金专户

账户名称：新疆新荟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号：65050110601500000275；行号：105881000253

开户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鲤鱼山北路支行。

4、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与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阜康市农业农村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阜康市滋泥泉子镇人民政府

地 址：阜康市

联 系 人：薛先生

电 话：15299631955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新疆新荟聚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新疆乌鲁木齐高新区(新市区)四平路266号科创花苑B3-901室

联 系 人: 王女士、周女士

电 话: 15628227253

电子邮件: 392867165@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